

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

鑒於對醫藥衛生研究專責機構之殷切需求，77 年中央研究院院士會議等即倡議籌設國家級專責醫藥衛生研究單位，嗣由行政院衛生署（衛生福利部前身，以下簡稱衛福部）於 85 年 1 月捐助成立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（以下簡稱國衛院），其設立目的為加強醫藥衛生之研究，以增進國人之健康福祉。

國衛院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收入 37 億 9,320 萬 7 千元，較 113 年度減少 2 億 8,060 萬 3 千元（減幅 6.9%）；支出 38 億 8,541 萬 1 千元，較 113 年度減少 2 億 6,219 萬 4 千元（減幅 6.3%）；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9,220 萬 4 千元，較 113 年度增加短絀 1,840 萬 9 千元（增幅 25.0%）。謹就該院 114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次：

四、112 及 113 年度部分績效指標執行成果未達目標值，甚較 111 或 112 年度下降，允宜檢討改善

依據國衛院 114 年度預算書，該年度預計辦理 16 項科技研究計畫及 2 項公共建設計畫，所需經費合計 38 億 7,431 萬 9 千元，較 113 年度預算案之 39 億 8,383 萬 5 千元，減少 1 億 951 萬 6 千元（減幅 2.7%）。經查：

（一）國衛院於每年 3 月 31 日前提出該年度績效目標

依據衛生福利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監督及管理辦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：「公設衛福財團法人應於每年 3 月 31 日前，提出該年度績效目標，經董事會通過後，陳報本部；於年度工作終了後，自行辦理該年度之績效評估，製作評估報告，經董事會通過後，於次年度 4 月 15 日前陳報本部備查。」爰此，國衛院應於每年 3 月 31 日前提出該年度績效目標，經董事會通過後陳報衛福部。

（二）112 及 113 年度部分績效指標執行成果未達目標值，甚較 111

或 112 年度下降

據國衛院提供資料(詳表 1)，112 年度績效指標「整合國內醫藥衛生科技研究，提升國內研究品質」，訂定「推動『整合性醫藥生科技研究計畫』，發表國內癌症、心血管與代謝性疾病、神經退化及免疫等重大疾病整合性研究論文篇數」之目標值為 285 篇，惟實際執行值 226 篇，達成率 79.3%，亦低於 111 年度之實際值 290 篇；且該指標 113 年度實際執行值 257 篇，亦低於該年度目標值 278 篇，達成率 92.4%。112 年度績效指標「配合政府需求提升國內疫苗產製水準」之「提供專業疫苗上下游製程與品管檢驗技術服務&核心設施服務(生化分析服務平臺)」目標值為 27 件，實際完成 25 件，達成率 92.6%，亦低於 111 年度之實際值 27 件。

另 112 年度績效指標「獲得國內外專利及研發成果技術」之「國內外生醫研發專利獲證數」目標值及完成值均為 29 件，惟低於 111 年度之實際值 41 件；112 年度完成「參與國際性合作研究」之「與國外研究機構合作或參與國際性醫學研究/臨床實驗計畫總件數」11 件，雖較目標值 10 件為高，惟低於 111 年度之實際值 16 件，且 113 年度完成 14 件亦較 111 年度為低。113 年度績效指標「進行國人重大疾病轉譯醫學研究，預測疾病發生及病程變化」之「研發具預測癌症及代謝性疾病變化之生物指標項數」完成 15 項，雖達成目標值 14 項，惟實際值仍低於 111 年度之 20 項。

綜上，國衛院歷年來執行科技研究計畫並獲致成果，惟 112 及 113 年度部分績效指標執行成果未達目標值，甚較 111 或 112 年度下降，允宜檢討改善。

表 1 國衛院 111 至 113 年度部分績效指標及執行概況表

單位：篇；件；項

績效指標	衡量標準	111 年度	112 年度	113 年度
		目標值/實際 執行值	目標值/實際 執行值	目標值/實際 執行值
整合國內醫藥衛生科技研究，提升國內研究品質	推動『整合性醫藥生科技研究計畫』，發表國內癌症、心血管與代謝性疾病、神經退化及免疫等重大疾病整合性研究論文篇數	285 篇/290 篇	285 篇/226 篇	278 篇/257 篇
配合政府需求提升國內疫苗產製水準	提供專業疫苗上下游製程與品管檢驗技術服務&核心設施服務(生化分析服務平臺)	27 件/27 件	27 件/25 件	27 件/28 件
獲得國內外專利及研發成果技術	國內外生醫研發專利獲證數	29 件/41 件	29 件/29 件	29 件/42 件
參與國際性合作研究	與國外研究機構合作或參與國際性醫學研究/臨床實驗計畫總件數	10 件/16 件	10 件/11 件	10 件/14 件
進行國人重大疾病轉譯醫學研究，預測疾病發生及病程變化	研發具預測癌症及代謝性疾病變化之生物指標項數	14 項/20 項	14 項/14 項	14 項/15 項

資料來源：國衛院。